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10年第1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0年1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10分

貳、地點：本局10樓100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委員兼召集人崇岳

肆、出（列）席者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戴科員宜蓁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報告案

第一案

案由：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」分工小組跨局處議題-本局(人身安全與環境組)109年1至12月辦理情形案，報請公鑒。

說明：本局參與人身安全與環境組之具體行動措施第4及6項，有關本局109年1至12月執行情形。（如附件1，請參閱第7-11頁）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局109年1至12月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說明：有關本局109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。（如附件2，請參閱第12-35頁）

決議：

- 一、請辦理單位減災規劃科就委員意見，針對所提辦理情形報告內容做適當修正。
- 二、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本局109年1至12月性平亮點方案執行成果案，報請公鑒。

說明：有關本局「新北市性平亮點方案執行成果」109年1至12月執行成果。（如附件3，請參閱第36-37頁）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另未來女性消防人員的職能訓練是本局的執行重點，請教育訓練科協助辦理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本局「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人身安全與環境組109年跨局處重點工作計畫－性別議題在災害防救之因應處理」109年1至12月議題推動執行情形案，報請公鑒。

說明：有關本局「性別議題在災害防救之因應處理」109年1至12月執行情形。
(如附件4，請參閱第38-41頁)

決議：

- 一、請辦理單位緊急救護科就委員意見，針對所提辦理情形報告內容做適當修正。
- 二、照案通過

第五案

案由：本局110年性別主流化工作項目規劃案及110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，報請公鑒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110年至113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，本局為第2組，每年應辦理至少4類，總計至少4項，本局110年研提之5項參與項目，所推展性別平等工作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均屬對應。(如附件5-1請參閱第42-43頁)
- 二、110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前經本局109年第2次本專案小組會議決議，提報「新北市110年核子事故區域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暨疏散演練計畫」及「女性防災手冊編纂及推廣計畫」2項亮點方案，惟經本府(社會局)109年12月11日召開檢視市府各局處亮點方案，經本府性平委員建議本局刪除屬例行性之疏散演練計畫，故110年亮點方案改提報「女性防災手冊編纂及推廣計畫」1案，爰報請本次會議確認。(如附件5-2請參閱第44-49頁)

決議：

- 一、本局110年性平亮點方案計畫為「女性防災手冊編纂及推廣計畫」，請火災預防科就委員意見，針對本案所提辦理方式做適當修正。

二、照案通過。

柒、討論案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局110年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」工作計畫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，本局參與「伍、人身安全與環境」之工作重點包含「(二)提升公共環境之安全設計，保障不同性別及多元團體參與機制」之「4、調查瞭解女性在減災與調適計畫中的角色需求與貢獻，研擬在地社區的防災策略」，及「6、提升公共環境之安全設計，包括各項基礎建設及大眾運輸工具等之便利性、友善性與安全性，並注意不同性別、年齡及區域等需求」。
- 二、本局110年研提之4項參與項目，與修正之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具體行動措施均屬對應。(如附件6，請參閱第50-52頁)

辦法：擬討論通過後，請本局各相關單位依110年工作計畫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局各委員會委員未符合性別比例規定之改善情形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108年1月16日新北人企字第10801032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前揭函示，各機關所屬委員會之性別比例未符標準者(任一性別比例低於三分之一)，應於召開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時檢討，並研提改進意見後，列入會議紀錄，送市府人事處彙整，俾定期送提市府性平會列管討論。
- 三、本局未達性別比例之委員會為「新北市政府火災鑑定會」，目前聘(派)委員情形。(如附件7，請參閱第53-57頁)

辦法：擬討論通過後，併同本次專案小組會議紀錄送市府人事處彙辦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權責單位持續檢討辦理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為配合市府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，挑選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本局辦理性別影響評估選定計畫作業方式，係依年度施政計畫、中長期計畫、活動計畫及工程計畫案，選定至少2件辦理性別影響評估，由權責業務單位填妥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，並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協助檢視及審查(可採書面意見)，市府(研考會)預定110年1月份函請各機關提報111年計畫，各機關須於110年第2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備查通過後函復市府(研考會)。
- 二、本案經教育訓練科審視本局「102年至110年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項目一覽表(如附件8-1，請參閱第58頁)」及依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」本局屬「伍、人身安全與環境」二項權管事項，建議提列以下4案(挑選2案，如附件8-2，請參閱第59頁)：
 - (一)「女性防災手冊編纂及推廣計畫」-火災預防科
 - (二)「新北市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(110年施政計畫第13案)」-減災規劃科
 - (三)「監督核能安全(110年施政計畫第12案)」-整備應變科
 - (四)「翻轉性別刻板印象女性消防員搶救職能培力計畫」-車輛保養中心

辦法：本案通過後，請權責業務單位依規定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，俾屆時配合市府來文提報相關資料。

決議：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計畫經討論共計2案，分別如下：

1. 女性防災手冊編纂及推廣計畫-火災預防科。
2. 翻轉性別刻板印象女性消防員搶救職能培力計畫-車輛保養中心及教育訓練科。

請權責單位配合辦理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「新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」及「新北市民間辦理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

理自治條例」修正草案性別影響評估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制定（修正、廢止）自治條例標準作業流程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修正「新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」第3條、第4條、第6條、第8條、第12條-1及第13條及「新北市民間辦理大型群聚活動安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3條、第4條及第9條，皆依規定填具新北市自治條例（制定/修正案）性別影響評估表，並由性別平等專家范國勇委員審閱評定，本次修正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為「無關」。（如附件9，請參閱第60-95頁）

辦法：擬討論通過後，簽請市長核准送本府法規會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

案由：本局「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人身安全與環境組110年跨局處重點工作計畫—性別議題在災害防救之因應處理」工作計畫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為市府性別平等委員會人身安全與環境分工小組成員，本分工小組由警察局擔任秘書單位，其中有關跨局處「性別議題在災害防救之因應處理」議題係由本局主責。
- 二、110年度本議題計畫擬訂2項工作目標（如附件10，請參閱第96-97頁）
 - （一）本市首座機能型防災公園（新店十四張歷史公園）設施規劃案。
 - （二）推廣全民CPR訓練實施計畫。

辦法：擬通過後，執行相關工作項目並提送人身安全與環境分工小組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請辦理單位減災規劃科及緊急救護科就委員意見，針對所提辦理情形報告內容做適當修正。
- 二、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3時45分。

委員發言摘要

工作報告

二、本局 109 年 1 至 12 月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情形案

王委員珮玲：減災規劃科一推動韌性社區，建議在撰寫實際內容時，可針對女性在防災與調適計畫中的優勢或者是有什麼困難或需求，然後可做哪方面的補充。

四、本局「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人身安全與環境組 109 年跨局處重點工作計畫－性別議題在災害防救之因應處理」109 年 1 至 12 月議題推動執行情形案

陳委員崇岳：本局今年有增列 2 部自動 CPR 訓練機，也有和學校結合，建議可增加在學校參訓女性的年齡層及女生與男生訓練的比例，亦可把自動 CPR 訓練機放入工作項目及工作成果。

五、本局 110 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

王委員珮玲：本案會是很重要的成果，且具前瞻性及代表性，建議在編纂的過程中，就使用者的角度，可邀請民眾或者是婦女團體一起來討論，納入外界的聲音；另角色部分，建議可把未成年女性及老年女性納入。

姜委員晴：為何要特別強調女性在面臨災害時如何應變，因災害發生時，不論男生、女生、青少年或是老人，都是要知道如何去因應處理，建議措辭上可以稍作修正，並解釋為何女性在面臨災難時，和男生或者是其他年齡層面對的是不一樣的，所以有需要被挑出來作說明並教導如何去應變。

王委員珮玲：建議計畫名稱可修正為防災手冊-性平篇。

范委員國勇：女性防災手冊名稱聽起來好像有歧視的意味，但是在防災的議題上面，在初期是必需要突顯女性，我認為可藉此做為一個訴求，是可以被接受的，可以給女性多一些教育或是資源，當有一天這個問題都解決了，那其實就可以不必特別強調女性了。

討論提案

五、本局「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人身安全與環境組110年跨局處重點工

作計畫－性別議題在災害防救之因應處理」工作計畫案

范委員國勇：建議將參加人數修正為規劃人數。

謝委員盈如：建議將工作目標之名稱修正為「本市首座機能型防災公園(新店十四張歷史公園)設施公園案」；量化說明部分建議可補充災害發生時可收容災民之人數。

王委員珮玲：建議將女性消防員出勤擔任授課教官的比例拉高。